

关于2023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十二期) 上市交易的通知

各市场参与者:

根据《关于发行2023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十二期)有关事项的通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本所”)有关规定,2023年辽宁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十二期)(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)将于2023年10月13日在本所新债券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,期限为10年,票面利率为3.07%,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;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23年10月11日,每年10月11日,04月11日支付利息(逢节假日顺延,下同),2033年10月11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。

二、本期债券于2023年10月13日起在本所新债券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,交易方式为现券和质押式回购。

三、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“23辽宁39”,证券代码为“231282”。

上海证券交易所
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